

证券代码：870304

证券简称：蓝凡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上海蓝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袁文俊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6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蓝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面向政府机构及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提供融合通讯及数字化服务，包括视频通讯系统的设计开发、供货、安装调试和运维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融合通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沪青平路1919弄3号101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截至2023年10月31日，袁文俊直接持有上海蓝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份3,646,500股，占比22.1469%。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袁文俊、车剑、屈晨光；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3、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自 2015 年 12 月 20 日至今；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袁文俊	
股份名称	上海蓝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6,465,050 股，占比 100%	直接持股 3,646,500 股，占比 22.1469%
		间接持股 5,415,050 股，占比 32.8881%（袁文俊为上海蓝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人，可以实际支配其表决权）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7,403,500 股，占比 44.9649%（一致行动人为：屈晨光、车剑）
所持股份性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72,533 股，占比 38.7034%	

(权益变动前)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92,517 股，占比 61.2966%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3,877,750	直接持股 8,462,700 股，占比 51.3980%
		间接持股 5,415,050 股，占比 32.8881%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84.286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725,708 股，占比 34.774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152,042 股，占比 49.5112%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11月6日，袁文俊分别与车剑、屈晨光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受让车剑、屈晨光持有的蓝凡科技股份 3,646,500 股、1,169,700 股，占蓝凡科技总股份的 22.1469%、7.1041%，合计共 4,816,200 股，占蓝凡科技总股份的 29.2510%。</p> <p>第一次交割转让方车剑所持非限售目标股份合计 911,625 股，第二次交割转让的 3,904,575 股股份为限售股，在车剑、屈晨光将上述股份解除限售后，转让双方</p>

	将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规定，办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相关手续及股份过户登记。
--	---

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屈晨光	3,757,000	22.8180%	0	0%
张云鹏	0	0%	2,587,300	15.7139%
袁文俊	3,646,500	22.1469%	8,462,700	51.3980%
车剑	3,646,500	22.1469%	0	0%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的自愿行为，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袁文俊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1月6日，袁文俊与车剑签署关于上海蓝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次股份交割

转让方车剑所持非限售目标股份合计 911,62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367%)应在本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向股转公司系统提交过户至受让方袁文俊名下的申请。过户完成之日即为第一次股份交割日。

第一次股份交割完成且受让方支付完毕第一期转让款后 5 日内，转让方车剑承诺将辞去公司董监高职务并将尚未通过股转公司系统交易给受让方袁文俊名下的目标股份对应的公司全部股东权利授予受让方享有并行使(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质询权、知情权、表决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权利、股东大会表决权、分红权、收益权、处置权、所有权等)，且前述目标股份享有的公司的利润归属于受让方所有。

第二次股份交割

转让方车剑持有的限售目标股份合计 2,734,875 股(占目标公司股份总数的 16.6102%)将在转让方车剑所持目标股份解除限售后 5 个工作日内申请办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过户完成之日即为第二次股份交割日。

2023 年 11 月 6 日，袁文俊与屈晨光签署关于上海蓝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转让方屈晨光承诺在与张云鹏第一次股份交割完成且受让方支付完毕第一期转让款后 5 日内(详见《屈晨光与张云鹏有关上海蓝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辞去公司董监高职务并将尚未通过股转公司系统交易给受让方袁文俊名下的目标股份对应的公司全部股东权利授予受让方享有并行使(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质询权、知情权、表决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权利、股东大会表决权、分红权、收益权、处置权、所有权等)，且前述目标股份享有的公司的利润归属于受让方袁文俊所有。

转让方屈晨光持有的限售目标股份合计 1,169,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041%)将在转让方屈晨光所持目标股份解除限售后 5 个工作日内申请办理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过户完成之日即为股份交割日。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2. 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袁文俊

2023年11月7日